

邮件系统: 用户名:

密码:

登录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2018年10月30日 星期二



中国法学会
CHINA LAW SOCIETY

学会概况

通知公告

部室风采

评价评奖

地方法学会

现任领导

讲话文件

专题报道

对外交流

直属研究会

视频在线

本网推荐

社团管理

党群工作

学会刊物

要 闻

法界资讯

部级课题

会员工作

两库建设

地方频道: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广东 广西 海南 更多>>
研究会频道: 法理 行政法 民法 商法 经济法 刑法 民诉法 国经法 知识产权 法学教育 法学期刊 国私法 婚姻家庭法 财税法 比较法更多>>

当前位置: 首页 > 直属研究会 > 信息发布

关于召开中国航空法学研究会2016年年会暨“民用航空法修订热点问题”国际研讨会的通知

时间: 2016-10-18 11:26:52 来源: 中国航空法学研究会 责任编辑: xzw

各有关单位、各位理事、会员及专家:

《民用航空法》1996年3月实施至今已20年,修订工作迫在眉睫。民航局结合近年来法律实施中的问题和行业的发展变化,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各项制度进行了深入研究,形成了民航法修订征求意见稿,民航业内外对此高度关注。值此民航法修订之际,中国航空法学研究会定于2016年11月3-4日召开中国法学会航空法学研究会2016年年会暨“民用航空法修订热点问题”国际研讨会。

会议将邀请国际民航组织、国际航协、中国民航局以及国内外航空法律实务和研究机构专家到会就民航法修订中的热点、难点、重点问题做主旨发言,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要议题

新形势下民用航空法修订热点问题

- 1、空域管理与航空安全法律问题
- 2、通用航空发展法律问题
- 3、航空旅客权益保护问题
- 4、航班时刻法律问题
- 5、国际航线联营法律问题
- 6、其他民航法修订热点问题

二、会务安排

- 1、主办单位: 中国航空法学研究会;
- 2、承办单位: 中国民航大学法学院、航空法律与政策研究中心
- 3、会议日期: 2016年11月3日报到, 4日开会
- 4、会议地点: 中国民航大学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天津市东丽区津北公路2898号中国民航大学北院), 电话022-24092803
- 5、会议不收会务费。参会者差旅、住宿费用自理。请与代表自行到会。
- 6、请参会人员务必于2016年10月21日之前通过电子邮箱反馈《报名表》(附件1)以便会务组安排相关事宜。

三、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杨广琦;刘莉

电话: 13072226832;13920330568;022-24092534

邮箱: 792950179@qq.com

中国法学会航空法学研究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附件1: 会议报名表

2016年年会暨国际研讨会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件:	传真:
住宿房间: 单间 标间 (合住)	其他相关事宜:

此表请于2016年10月20日之前通过电子件反馈, 谢谢!

联系人: 杨广琦;刘莉;

手机: 13072226832;13920330568

办公室电话: 022-24092534

电子信箱: 792950179@qq.com

附件2: 会议论文

热忱欢迎航空法专家、学者和参会代表就本届主题及航空法相关问题提交论文。

1.2016年中国航空法学研究会年会将评选出优秀论文若干。优秀论文将收录《航空法评论》在法律出版社出版。

2.向大会提交的论文具体选题和文题可自行确定, 论文格式拟统一如下

(1)中文题目、内容摘要(200字以内)、关键词(5个以内)

(2)标题目录: 按一、(一)1.(1)依次排列

(3)作者署名: 姓名、性别、单位、职称/职务等

(4)参考文献: 请标明所参考论著者姓名、作品出版时间等

3. 提交论文的时截止2016年10月21日。参会论文烦请通过电子邮件提交到sjiucauc@aliyun.com, ;邮件名称: 作者姓名+论文题目)。

联系人: 刘胜军(中国民航大学法学院)电话: 15900232274;

sjiucauc@aliyun.com